

以社會資本論述社區型非營利組織的運作與發展

楊賢惠

摘 要

台灣地區近十年社區總體營造運動的風起雲湧，在政府大力推動與社區居民積極參與下，社區產業發展迅速蓬勃，正是當代台灣公民社會（civil society）民間力量發皇奮起的寫照。以南投縣而言，九二一地震是社區產業發展的關鍵。儘管震災帶來嚴重傷害，卻也震出社區發展的許多契機。不論社區組織、社福工作，甚至是社區產業的發展，開創出前所未有的豐富內涵，奠定未來台灣整體的社會發展重要經驗的基礎。新故鄉文教基金會於九二一震災後，積極投入災後社區重建工作，扮演著政府「公共服務傳送」（public service delivery）的功能，所展現的政策績效，遠比官僚機關更有效率，儼然成為台灣中部地區推動社區建設的主要動力，關鍵即在於蘊藏獨特且豐富的「社會資本」（social capital）。

本研究希望從社會資本理論的觀點，探究社區型非營利組織的運作與發展、公民社會建構中扮演的角色與功能，並探索社會資本議題之於組織的適應性與關聯性。

關鍵詞：非營利組織、公民社會、社會資本、社區產業

壹、緒論

隨著近代台灣政治及社會結構氛圍的轉變，政治民主化及社會多元化的發展已有許多的成果可尋。其中之一就是民間非營利組織的數目、規模及影響力與日俱增，公民社會的形貌也日益清楚與壯大。相對於社會快速變遷所衍生出各類不同的社會需求，非營利組織服務範圍寬廣，包括社會服務、政策倡導、教育文化、醫療衛生、人權、環境保護及宗教等議題，這種本著自願主義的精神，透過自發結社的方式而產生的草根性組織，其深廣的力量已箝入台灣社會底層，它所蘊含豐富與多元化的潛在社會福利資源及社會教化功能，對於公民社會的發展而言，具有重大意義。

台灣地區近十年社區總體營造運動的風起雲湧，在政府大力推動與社區居民積極參與下，社區產業發展迅速蓬勃，正是當代台灣公民社會（civil society）民間力量發皇奮起的寫照。以南投縣而言，九二一地震是社區產業發展的關鍵。儘管震災帶來嚴重傷害，卻也震出社區發展的許多契機。不論社區組織、社福工作，甚至是社區產業的發展，開創出前所未有的豐富內涵，奠定未來台灣整體的社會發展重要經驗的基礎。新故鄉文教基金會於九二一震災後，積極投入災後社區重建工作，扮演著政府「公共服務傳送」（public service delivery）的功能，所展現的政策績效，遠比官僚機關更有效率，儼然成為台灣中部地區推動社區建設的主要動力，關鍵即在於蘊藏獨特且豐富的「社會資本」（social capital）。

由於社會資本對於民主鞏固、經濟發展、公民社會建構及解決集體行動的困境發揮極大功效，成為一股新興的研究風潮。國外學者 Gregory（1999）曾以紐西蘭公部門改革為例，說明社會資本對於公共服務的連結標準可能產生的正面影響；Lowndes&Wilson（2001）則從地方治理的係絡中，探討制度設計與社會資本關係的問題；Seibert,Kraimer&Liden（2001）成功的整合弱連繫理論、結構洞理論與社會資源理論（social resource theory），分析社會資本與個人生涯成功之間關係的經驗研究；Nahapiet & Ghoshal（1998）進一步探討社會資本對於知識資本累積的影響（引自江明修、鄭勝分，2004）。相對地，國內學者對於社會資本的相關研究則是從社區的角度探討台灣地區社會資本對社區意識、社區社會重建、社區安全與鄉村社會居民參與之影響（蔡吉源，1996；陳東升、陳端容，2001a；李宗勳，2002），或是從產業發展的觀點探討台灣經濟關係中社會資本的重要性（蔡敦浩等，1993；陳宗文，2000；孫國青，2000；連慶雄，

2001)，也有以社區網絡、資訊化組織與科層組織、人際信任、組織學習等面向實施社會資本相關性研究（黃立凱，2002；方鈺如，2002；詹益嘉，2002），及研究檢證社會資本對台灣地區教育階層化變遷及教師的影響（陳怡靖，1999；徐連彥，2002），研究成果相當豐碩。

有關於社會資本在非營利組織方面的研究有的是以提升社會資本的角度研究（顧忠華，1999；陳欽春，2001；李貞宜，2002；吳佑珍，2003；江明修、鄭勝分，2004），也有針對台灣跨社會群體結構性社會資本進行比較分析（陳東升、陳端容，2001b），或是以社會資本來解釋政策資源的累積、政府績效提升與再造（謝俊義，2002；鄭錫錯，2002），以及探討制度變遷、社會資本與台灣的民主鞏固之議題（張佑宗、黃德福，1998）。但是從社會資本理論的觀點來探討社區型非營利組織的運作與發展之相關文獻，則付諸闕如，亟待作一整體性與重點性的實證研究。

然而，在非營利組織的發展過程中，公民社會中高度合作、信任、組織連結與集體力量的產出，已形成一股不容忽視的社會資本，有必要將這些具實的現象或作為（religious practices）視為一項整體事實來加以探討，藉以了解其運作的情境脈絡及真實意涵。本研究希望從社會資本理論的觀點，探究社區型非營利組織的運作與發展，主要是因為社會資本理論在晚近的社會學和政治學廣泛地運用在討論許多不同的研究主題，而整個社會資本理論體系提供我們在探討公民社會形成的重要理論基礎。因此本研究目的如下：

- 1、探討社區型非營利組織在公民社會建構中扮演的角色與功能。
- 2、藉由探究社區型非營利組織的組織決策機制、公共事務參與社區互動網絡的運作模式，探索社會資本議題之於組織的適應性與關聯性。

貳、文獻探討

非營利組織係專以從事非營利目的事業，不以無目的累積結餘，不給予原創立人、組織成員或特定人特殊利益而成立的公益社團及財團法人，或依法成立辦理政府指辦事項之組織或團體（引自呂東英，1997）。Wolf（1999）給予非營利組織一個描述性的定義如下：（1）必須具備有公共服務的使命。（2）必須為非營利或慈善的機構。（3）必須在政府立案，接受相關法令規章的管轄。（4）其經營結構必須排除私人利益或財務的獲得。（5）其經營得享有政府稅收的免除優待。（6）它亦享有法律上的特別地位，

捐助或贊助者的捐款得列入免（減）稅的範圍。

與企業或政府相較，非營利組織最大特色在於其類型眾多而複雜，可說是包羅萬象，形形色色，甚難一概而論。依事業目的之不同，可區分為兩大類型：(一)公益類（public benefit）組織；(二)互益類（mutual benefit）組織。前者係以提供公共服務為目的之非營利組織，包括慈善事業、教育文化機構、科技研究組織、私立基金會、社會福利機構、宗教團體及政治團體；後者係以提供會員間互益目的之非營利組織，包括社交俱樂部、消費合作社、互助會及類似組織、工會、商會及職業團體等（引自許世雨，1992）。由於民間的基金會、社團法人與宗教團體等非營利組織如雨後春筍般冒出，吸收了龐大的社會資源，其活動力構成了「公民社會」的重要基礎（顧忠華，1999），以下說明公民社會理論意涵：

一、「公民社會」的理論意涵

公民社會的概念起源於西方的啓蒙運動¹。與現代主權國家的概念相對，公民社會屬於非政府、非營利導向的設計。在不同的時空環境與理論傳統下，公民社會至少被賦予三種不同的功能：(1)教化（civilizing）群眾：一方面促進大眾對國家法律與公共事務的瞭解，另一方面積極提升公民意識，與宣揚進步價值；(2)監督政府施政或是對抗國家機器權力的濫用，以及(3)做為國家與私利部門間的溝通橋樑，並促進國家的治理（governance）功能。一個成熟、文明的公民社會是議會民主制度下，鞏固民主轉型的成果、維持民主政治的品質與促進多元民主社會發展的重要機制（Diamond 1997；Schmitter 1997；引自顧忠華，1998）。

西方學者視公民社會為一個以民間性、群體性和社團性的利益為目的，有別於政府的純民間力量。任何涉及「公共領域」的事務，皆有賴公民和政府共同投注心力，才可能確保「公共利益」的實現。因此，「公民社會」與「國家」不必然是相對立的兩股力量，而公民社會的理想，主要在於希望社會中的成熟公民能以公開、理性、和平的方式進行溝通，讓各種意見充分表達，最後以民主程序達成決議，這些公民們討論的議題，

¹ Larry Diamond 給公民社會下了一個很明確的定義：公民社會是一個有組織的社會生活場域，這場域是自願的、自發的、（大體上）自給自足的，獨立於國家之外，並且被法律規範或有共識的運作規則所約束。和一般的『社會』不同，公民社會必須是由一群公民用集體的方式在公共場域裡表達他/她們的利益、熱情、和意見，交換資訊，達成共同目標、向國家爭取權利，並監督政府施政。公民社會是國家與私領域之間的中介實體（Diamond 1994: 5）。

自然不限於政治權力的分配，可以涉及一切大大小小的公共事務。所以，當公民們基於主權在民的原理，以及自行賦權（empowerment）決定社區發展及公共政策的內涵時，則「社會自治」（social self-governance）的意義也就愈能夠清楚的浮現（顧忠華，2000）。

整體而言，傳統官僚體制本爲了防弊之制度而設計，卻經常阻礙了公共政策執行效能，此爲民主的公共行政所面臨的新問題。然而，政府的科層體制，從法制、專業與民意機關監督的基礎提供公共服務卻淪爲僵化，加上缺乏效率，政府所提供之公共財並不能完全滿足民衆的需求，經常產生「過度供給」（oversupply）與「供給不足」（undersupply）的現象（Turner & Hulme,1997，廖坤榮，2004）。「治理典範」（governance paradigm），正好提出一個克服傳統官僚體制所面臨之制度性危機，亦即是政府與其他公民社會中的組織或團體，例如非營利組織（Non-profit organization, NPO）等經由資源與資訊交換，形成一種夥伴關係，具有功能互補的特質，共同提供公共服務，達成「共同治理」（co-governing）或是「共同生產」（co-production）的效果。（Kooiman, 1994；Rhodes,1996；Peters & Pierre,1998；廖坤榮，2004）。

基於以上的論述，可瞭解到結社自由是公民社會的主要特徵，透過結社組織所形成的民主決策及公共參與，則是民主鞏固的基礎。近二十年來西方社會非營利組織風起雲湧的現象，可以用「結社革命」（association revolution）一詞形容（Salamon,1994），也可以說明台灣在解嚴之後，非營利組織的蓬勃發展，這爲台灣邁向「公民社會」帶來了源源不絕的動力。

二、「社會資本」概念之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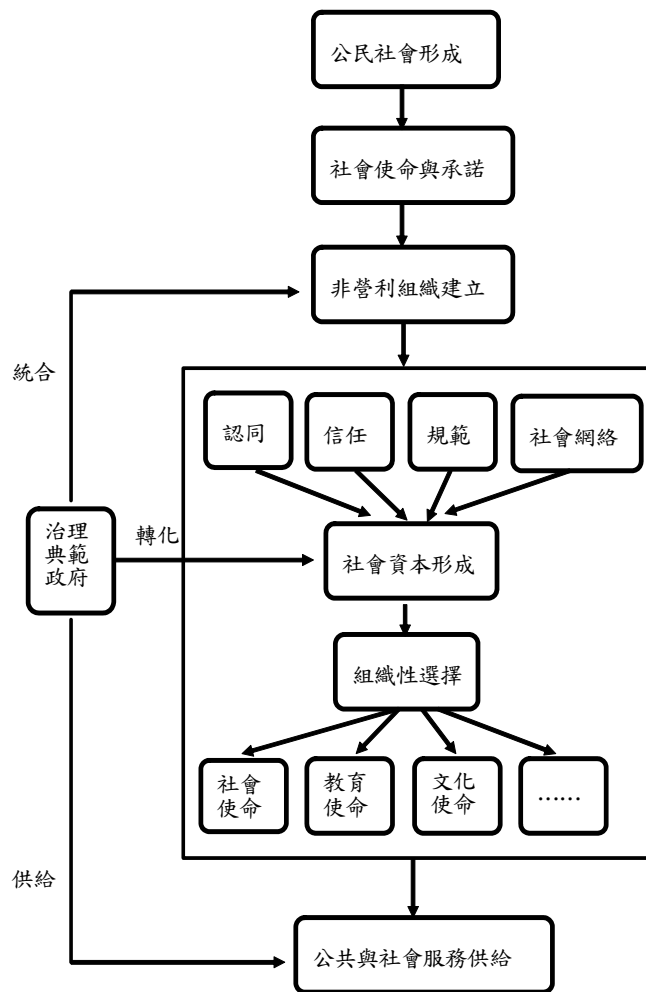
法國社會學者Bourdieu (1986)首先提出「社會資本」的概念，界定社會資本爲「實體資源」（actual resources）與「潛在資源」（potential resources）的總和，並引入到社會學領域，成爲與經濟資源、文化資源相並立的三種基本型態之一。美國社會學者Coleman (1988) 則進一步探討「社會資本」論，融入「社會結構」、「社會關係」、「信任」、「規範」等概念，以擴大「社會資本」理論建構。

政治學研究學者 Putnam(1993) 以「社會資本」的概念，探討公民社會與民主行政運作的關係，研究結果發現公民社會中的自願性組織的形成與發展，導致社會資本的自我補充與儲存的良性循環，也就是信任(trust)、規範(norms)與社會網絡(social networks)的特質，使得自願性組織(voluntary organizations)的參與者能夠有一致的行動，有效

地追求共同目標與理想，可以貢獻其組織之力量，增補與提升政府政策執行績效。民主的公民社會中的非政府組織、非營利組織與志願性組織，這些組織蘊藏著豐富的「社會資本」，能產生具有高度合作、信任、相互性、以及共同福祉之社會平衡特質，與組織的連結（node）及集體力量（collective power），形成了「社會資本」（social capital）（Coleman, 1988；Putnam, 1993）。非營利組織成立的目的是在於實踐某一社會「使命」（missions），藉由這種「使命」，彰顯出組織的「社會責任」、「公共性」與「信念」（Fukuyama, 1995），透過實際參與公共事務，提供社會某種「公共財」，以彌補政府與企業之不足。此外，社會資本也可以促進多樣的公民參與（civic engagement）及追求組織與成員的社會、宗教、文化等組織共同使命，特別是許民間團體的活動與目標極富公益性，例如：志願性組織、宗教團體、基金會、社團等非營利組織的成員都富強烈的社會使命，願意在「國家」與「市場」之外提供屬於「第三部門」的公共財。

根據歐美社會發展的經驗，社會資本的形成與公民社會發展有關（Onyx and Leonard, 2000）。由於公民社會易於發展具有社會使命（social missions）與社會承諾（social commitments）的非政府或非營利組織，這些組織與成員間自然地形成深厚的社會資本要素，必然有助於公民參與，因此公民社會是社會資本累積之基礎。圖一顯示公民社會形成之後，公民有許多社會使命與承諾，基於共同使命而建立非營利組織，組織中的信任、規範與社會網絡也隨著組織內成員互動與「共同資源」（common-pool resources）²創造與運用，逐漸發展形成「社會資本」，並轉換為公民參與，其目的就是要履行組織的社會、教育與文化等使命，實踐對社會的承諾，組織成員也提供社會的公共性、公益性與社會性的服務。

² 有關common-pool resources (CPRs) 的概念，有各種譯法，例如：「共同資源」、「共同使用資源」、「共同負擔資源」等，參見Elinor Ostrom (1990)。根據Ostrom，所謂「共同資源」意指一項要耗費較大的成本方能排除使用者所得益處的大型自然或是人造資源體系（1990：30）。



圖一：社會資本形成理論模型

資料來源:修改自廖坤榮(2004), 政治科學論叢, 22, P.191

三、社區互動網絡之運作

社區為公民社會形成的基礎，而公民參與及社區發展更是要以社區為起點。在傳統中國農村社會中，強調「敦親睦鄰、守望相助」，就在於說明社區乃是家庭以外，人們最親密、直接的生活單位，也代表著人們公共性格與互助關懷的展現。隨著社會環境的變遷，現代社區的意涵也因而更具豐富，它指涉著人們基於相同志趣、利益等共同目標，進而形成各式的志趣社團、互助結社，同時，也代表著具有相同生活經驗、文化背景的生活者，共同為美好的未來而努力。因此，在社區中，所彰顯的是互助與利他精神，形成一種生命共同體的社會連帶關係（廖坤榮，2004）。社區網絡綿密就如一張蜘蛛網，是因為社會資本是指人們利用自身的關係網絡，取得某些生活資源的能力，社會資本是屬於自我強化與累積而成的，人不能離群而獨居，故有不斷的社會互動與每個個體各自建立的社會支持網絡，個體與個體之間、個體與組織之間、組織與組織之間等不同的互

動關係網絡，即構成社區網絡，而這種經由社會連帶所凝聚而成的緊密社區互動網絡，將是建構社會資本的重要資源（楊賢惠，2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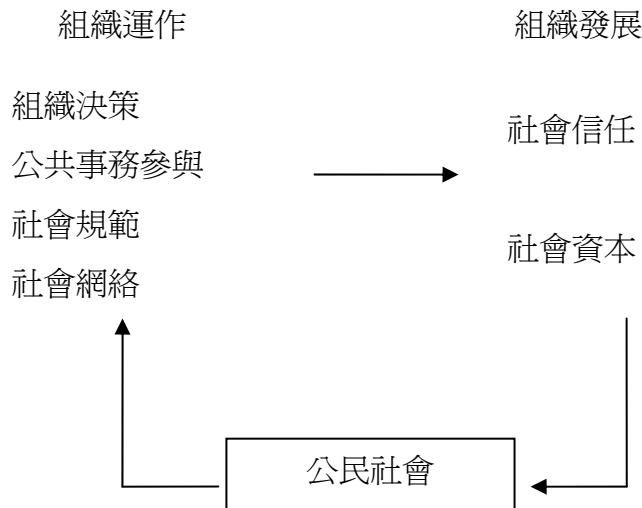
由前述有關社會資本的各種文獻討論中，發現了信任、網絡、規範與相互性是社會資本的主要關鍵。非營利組織的存在，主要是匯集信任、網絡、規範與相互性的價值理念；其中「信任」源自於個體間互動之初的良意與之後的善果，而個體與個體的信任所連結鋪陳出來的即是人際的網絡，網絡是個體成員間彼此互動的脈絡，這樣的脈絡隱含著合作的行爲、頻繁暢通的訊息交換以及息息相關的影響力。網絡的維繫與支持有賴規範的建立，是組織規則之遵守，包含成員間無形的約束力量及組織內有形的條規，是對組織目標、使命的認同，亦是建立在一致的理念認同之下。其關係可以是層次的，由下而上的疊起，亦可以由任何一點觸發而水平的開展。網絡具有擴充性及延展性，形於外則成社團與組織的實體，透過信任的機制構聯網絡成員之間的關係，有著高程度的社會資本，社會資本即是蘊藏及鑲嵌在非營利與非政府組織中，這些團體彼此之間具有相互性（鄭錫階，2002；楊賢惠，2005）。

目前社會資本的概念，仍存在許多概念上和操作上的分歧。總括而言，學者們基本上對於社會資本的理解卻具有很大的共通點，就是社會網絡、公民參與、社會規範與社會信任等信念為社會資本的核心概念，亦是最重要的測量指標。因此，非營利組織若能透過組織決策的機制運作，呈現「民主化」和「透明化」型塑社會信任，並藉著組織結社形式及積極參與公共事務，對於民主實踐的產生有正面作用。此外，倡導互惠的社會規範，從而增強相互信任，成員彼此之間的交流和互動將更為快捷，形成綿密的社區互助網絡，以扶助弱勢，追求社會公義，促使公民廣泛參與公共領域，始能形成具有效能的公民社會。這樣，社會資本將會隨著公民社會的運轉而不斷得到累積和強化。

參、研究設計

一、研究概念

奠基在上述研究目的論述基礎，提出圖二的研究概念圖，其主要概念係來自Herman和Heimovics（1991）以非營利組織和環境互動的觀點，將非營利組織界定為一個開放系統的組織。在非營利組織中，透過公共事務參與、互惠的社會規範，以及社會互動網絡等組織運作來轉換成組織發展出來的社會信任與社會資本，並在公民社會的環境條件下，有效地轉變組織的運作而創造社會資本的一種過程。



圖二：研究概念圖

二、研究對象

本研究以新故鄉文教基金會為主要探討對象，主要是因為921震後，身處災區埔里的新故鄉文教基金會，旋即投入協助外來人力與物力資源投入救災與重建的工作，其中與農委會特有生物保育研究中心共同輔導的桃米社區，在政府、學界、社會、社區跨領域的合作下，成為重建的指標之一，對於激勵台灣廣大山、農村產業轉型之可能，開啓生態旅遊之示範作用³。桃米社區的社區產業發展經驗，凸顯以非營利組織為中心，結合社區、政府、學界、企業協力運作發展。除了新故鄉文教基金會之外，研究對象也包含南投縣政府、桃米社區發展協會、特有生物保育中心等相關周邊組織，瞭解社會資本（social capital）理論在社區發展過程中的關係，並採「質化研究」的方法，進行資料之蒐集與分析。

三、研究方法

（一）文獻分析

本研究蒐集的文獻來源包括：中、西文書籍、期刊文章、論文、研究報告及報紙資訊以及研究個案的內部檔案（archives），例如機構出版的年報、刊物與文件；另在政府出版品方面，則參考官方有關非營利組織之統計報告、簡介、個別發展史等原始與次級的研究資料。

³ 九二一震災重建區社區總體營造計畫執行方案社區營造中心（第二區）工作成果報告；P.7。

（二）深度訪談

質化的深度訪談方式，主要是要觀察、蒐集一個複雜且非單一變項可以解釋的現象，而現象是動態不斷變化的，由多層面的意義與想法構成(尙榮安譯，2001)。因此，希望由主要關係人的主觀意見與理念，藉由訪談分析出受訪者的內心價值。所謂的深度訪談也稱為質化訪談（*qualitative interview*），是訪問者與受訪者對於研究概略計畫的互動，而不是一組特定的問題，必須使用一定的文字和順序來詢問的方式；本質上是由訪問者建立對話的方向，再針對受訪者所提出的若干特殊主題加以追問，理想的情況是由受訪者負責大部分的談話（李美華等譯，1998）。本研究欲探求非營利組織的協力網絡關係，因此，必須經由進入研究個案的自然情境，與機構的主要負責人進行深度訪談，從面對面的對話過程中，深入瞭解組織的實際運作情形，以及其發展所累積的經驗、意見和態度，並就其所陳述的事件中，探求出具分析意義的資料。

（三）樣本選取原則

本研究對於樣本的選取採「立意抽樣」（*purposive sampling*）方式，此一抽樣方式之邏輯和效力，在於選擇資訊豐富之個案（*information-rich cases*）作深度研究，而非樣本數量的多寡（吳芝儀、李奉儒譯，1995），主要目的是選定具有代表性，且能夠充份呈現與研究主題相關的資料。因此，受訪對象包括新故鄉文教基金會、桃米社區發展協會、特有生物保育中心、各個不同層面的組織成員，如專職人員、志工、社區居民等，期望能夠獲得與研究主題完整的相關資料。

四、資料分析

質化研究設計是一個開放、有彈性的設計過程，質化的研究過程並不是直線式進行，而是一個周而復始的循環過程。研究者選擇一個研究個案後，即一再重複探索的過程：題問、蒐集資料、作記錄、分析資料、撰寫報告（黃瑞琴著，1996）。當一項研究中使用一種以上的方法，便是採用多元方法來蒐集資料，又稱為三角交叉檢視法（*triangulation*），這種理念使研究者能更深入完整地呈現現象（胡幼慧、姚美華著，1996）。然而，質性研究的信效度與研究者本身的專業性有關，乃因研究者是資料蒐集的工具，也是資料分析過程的核心（吳芝儀、李奉儒譯，2001）。

為了確使研究者的詮釋分析，能更貼近研究參與者真實生活世界脈絡下的經驗和解

釋，本研究以下述方式來檢驗及確定資料內容的可信度及真實性。首先，編碼系統需多次與專家、學者討論、修正後，共同同意分類與命名。其次，商請一位同儕協助，進行編碼討論，希望藉由多重的資料確認檢驗，以確保研究資料分析之可信賴性、可轉換性、可靠性，進而確保研究的信度與效度。最後，將訪談逐字稿分別寄回給受訪者，請受訪者就資料的內容與實際經驗的符合程度予以修正回饋，如此一來可增加資料真實呈現的程度。

肆、結 語

鑒於非營利組織對社會的影響力已日益增長，累積的社會資本亦是台灣公民社會發展中一股不容忽視的社會力，藉著深入探究新故鄉文教基金會輔導桃米社區產業化過程中組織運作所展現的豐富性意涵，期待可以作為開創公民社會發展之契機，預期成果說明如下：

(一) 在公民社會建構中扮演的角色與功能

社區型非營利組織以其平台與夥伴角色，整合來自政府、企業與學界的資源，培養社區自主承載的能力，拓展民眾參與公共事務的空間，以累積豐厚的社會資本，並能夠促進組織成員間的相互信任和合作，在共同利益允許的範圍內解決衝突，形成信任、團結、合作等一系列集體行為的規範。整個社會成員間廣泛且頻繁的互動網絡，使得平等、互惠、合作與信任等機制超越單一社會組織界限，內化為絕大多數公民的價值、標準和態度，人們自覺地遵守互惠規範，進行社會的政治經濟生活，促使社會經濟生活高效有序，社會也就因此具備了公民社會的特徵。

(二) 組織決策機制方面

從非營利組織法人的觀點而言，凡闡明有關控制、監督、民主與制衡等機制的社會制度，都屬於組織決策中涉及信任與否的制度性設計，而這些決策機制也都和組織文化密切相關。以西方的經驗來看，非營利組織乃是「公共財」的生產者和消費者，這類組織的「公共性」常是社會大眾投注信任的基礎。因此，組織決策所訴諸的「公共性」與「民主化」信念，也成為獲取社會信任的一種保證。

非營利組織能獲得普遍的社會信任，除了組織使命及超越世俗的功利計算之外，制度性的信任也是重要的基礎。因此，本研究試圖以非營利組織規範的觀點，從「組織結

構」、「董事會的角色功能」，以及「領導者與組織制度化」的各個角度，觀察新故鄉文教基金會的組織決策機制，同時，也將注意到組織文化對新故鄉文教基金會信任機制所產生的影響與作用，藉由對新故鄉組織決策的觀察，彰顯文教型非營利組織的社會信任之深層意涵。

（三）組織公共事務參與方面：

在「公共領域」的現代意義下，非營利組織的社會責任就是要去創造一個成熟的公民文化，也就是一群有自治能力的公民，有機會能自發地組織起來，以理性表達公共的價值訴求和主導公共事務的處理取向，以奠定公民社會的基礎。以新故鄉文教基金會為例，它透過社區總體營造的方式，挹注社區生命的新價值。由建立社區的自發、自主、自信進而培養鍛鍊社區民眾和組織的體質，並提升社區產業結構與增加居民的經濟收入，讓在地的力量得以生根，草根民主得以發芽，壯大了台灣民間的「第三部門」，在國家和市場之外，形成了引導社會資源邁向「魅力新故鄉」目標的一股力量。

（四）組織社區互動網絡方面：

社區為公民社會形成的基礎，而公民參與及社區發展更是要以社區為起點。在傳統中國農村社會中，強調「敦親睦鄰、守望相助」，就在於說明社區乃是家庭以外，人們最親密、直接的生活單位，也代表著人們公共性格與互助關懷的展現。隨著社會環境的變遷，現代社區的意涵也因而更具豐富，它指涉著人們基於相同志趣、利益等共同目標，進而形成各式的志趣社團、互助結社，同時，也代表著具有相同生活經驗、文化背景的生活者，共同為美好的未來而努力。因此，在社區中，所彰顯的是互助與利他精神，形成一種生命共同體的社會連帶關係。社區網絡綿密就如一張蜘蛛網，而因為社會資本是指人們利用自身的關係網絡，取得某些生活資源的能力，社會資本是屬於自我強化與累積而成的，所以是網絡上每個節點（ties）所各自擁有的，而人不能離群而獨居，故有不斷的社會互動與每個個體各自建立的社會支持網絡，個體與個體之間、個體與組織之間、組織與組織之間等不同的互動關係網絡，即構成社區網絡，而這種經由社會連帶所凝聚而成的緊密社區互動網絡，將是建構社會資本的重要資源。

許多的公民社會理論均期望公民結社的活絡與成長，使人們能於實際的社團參與經驗中，學習處理公共事務的方法，以發揮公民社會應有的角色與功能。然而，非營利組織在實際的運作上，卻往往有其內部的矛盾與衝突。組織若無法思考到橋接式社會資本

的重要性，也就是顧及到與團體外的連絡與互惠關係，將可預期各個組織爲了爭取資源，將互不相讓，進而產生隔閡、不信任，而呈現出反公民社會的景象。鑒此，我們唯有藉由社團、組織之間的互動與溝通，了解彼此的期待與看法，進而採取合作共享的方式，與其他團體互惠共存。新故鄉與相關的非營利組織合作，藉由橫面的協調與聯盟，形成某種的「協力網絡」關係，彼此資源分享、互惠共存，來共同完成組織的使命，這對非營利組織的社會功能及協調溝通，都起了實際的作用，也能增進組織間信任的連結關係，真正成爲公民社會實踐的基石。

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分

- 方鈺如(2001)。*人際信任、社會資本與工作滿意度之相關性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台灣海洋大學航運管理學系，基隆市。
- 江明修、鄭勝分(2004)。*從政府與第三部門互動的觀點析探台灣社會資本之內涵及其發展策略*。理論與政策，17(3)，37-58。
- 呂東英(1997)。*我國非營利組織免稅問題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台北市。
- 李宗勳(2002)。*社會資本與社區安全之初探*。中國行政評論，11(3)，1-44。
- 李貞宜(2002)。*以社會資本觀點探討非營利組織資源連結過程之研究：以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中區服務中心爲例*。未出版之碩士論文，東海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台中市。
- 吳佑珍(2003)。*社區照顧服務方案與促進婦女就業：以彭婉如文教基金會南區爲例*。未出版之碩士論文，成功大學政治經濟學研究所，台南市。
- 胡幼慧，姚美華(1996)。*質性研究：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實例*(頁141-158)。台北市：巨流圖書。
- 徐連彥(2002)。*國中公民與道德科教師社會資本現況之研究：以台北市國中教師爲例*。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台灣師範大學公民訓育研究所，台北市。
- 孫國青(2000)。*社會資本說的台灣產業印證：社會資本的形成、發展與維繫*。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台北市。
- 張佑宗、黃德福(1998)。*制度變遷、社會資本與台灣的民主鞏固*。世紀末的選舉學術

- 研討會。台北：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
- 陳宗文（2000）。*台灣和韓國半導體產業比較研究：以社會資本觀點論*。未出版之碩士論文，政治大學社會學系，台北市。
- 陳怡靖（1998）。*台灣地區教育階層化之危機：檢證社會資本論、文化資本論及財務資本論在台灣的適用性*。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台東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台東縣。
- 陳東升、陳端容（2001a）。*台灣鄉村社會的居民參與-一個社會資本理論的考察*。台灣鄉村社會發展願景研討會會議實錄（頁157-178）。台北：台灣鄉村社會學會。
- 陳東升、陳端容（2001b）。*台灣跨社會群體結構性社會資本的比較分析*。劉兆佳等編《社會轉型與文化變貌：華人社會的比較》（頁459-511）。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
- 陳欽春（2001）。*公民社會與社會資本*。博碩士論文發表會-跨越政府競爭力斷層研討會。台北：台北大學。
- 連慶雄（2001）。*社會資本、行銷智慧資本與績效-以房屋仲介為例*。未出版之碩士論文，東海大學管理碩士學程在職專班，台中市。
- 許世雨（1992）。*非營利組織對公共行政之影響*。未出版之碩士論文，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研究所，台北市。
- 黃立凱（2002）。*社區網絡對居民社會資本之影響*。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元智大學資訊社會學研究所，中壢市。
- 黃瑞琴（1996）。*質的教育研究方法*。台北：心理出版社。
- 詹益嘉（2002）。*組織學習與知識創造關係之研究：社會資本的研究途徑*。未出版之碩士論文，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台北市。
- 楊賢惠（2005）。*非營利組織領導藝術之研究-以五位女性領導人為例*。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南華大學非營利管理研究所，嘉義縣。
- 廖坤榮（2004）。台灣農會的社會資本形成與政策績效。*政治科學論叢*，22，181-220。
- 蔡敦浩、葉匡時、俞慧芸（1993）。從社會資本學說論我國產業政策之發展方向。*研考雙月刊*，17（1），44-56。
- 蔡源吉（1996）。論台灣地區社會資本、社區意識與社區社會之重建。*台灣經濟*，228，1-12。
- 鄭錫錯（2002）。*社會資本與政府再造*。蘇永欽編《政府再造：政府角色功能的新定位》

- (頁41-62)。台北：新台灣人文教基金會。
- 謝俊義 (2002)。社會資本、政策資源與政府績效。《公共行政學報》，6，87-122。
- 顧忠華 (1998)。公民社會與非營利組織——一個理論性研究的構想。《亞洲研究》，26，8-23。
- 顧忠華 (1999)。公民結社的結構變遷——以台灣非營利組織的發展為例。《台灣社會研究季刊》，36，123-145。
- 顧忠華 (2000)。非營利組織的社會自治功能。《2000年非營利組織研究的本土化學術研討會》。嘉義：中正大學社會福利系。
- Babbie, E (1998)。《社會科學研究方法 (下)》(The practice of social research (8 ed.)) (李美華等譯) (頁 455)。台北：時英。
- Michel Quinn Patton (1995)。《質的評鑑與研究》(吳芝儀、李奉儒譯) (頁149-151)。台北：桂冠。
- Yin, R.K (2001)。《個案研究》(Case Study Research: Design and Methods) (尚榮安譯)。台北：弘智。

二、英文部分：

- Bourdieu, P.(1986). *Forms of Capital*. In Handbook of Theory and Research for the Sociology of Education, ed. J. G. Richar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Coleman, J. (1988) .Social Capital in the Creation of Human Capital.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94, 95-121.
- Diamond, Larry(1994).Rethinking Civil Society: Toward democratic consolidation. *Journal of Democracy* (5) ,4-17.
- Giddens, Anthony,(2000). *The Third Way and its Critic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 Gregory, R.J.,(1999).Social Capital Theory and Administrative Reform: Maintaining Ethical Probity in Public Service. *Public Administration Review*,59(1),63-75.
- Herman ,R.& Heimovics ,R. D.Executive(1991) *Leadership in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New Strategies for Shaping Executive-Board Dynamics* .San Francisco : Jossey-Bass Publishers.
- Jun, J.& L. Campodonico(1998).Globalization and Democratic Governance. *Administrative*

- Theory & Praxis* ,2(4), 478-490.
- Kooiman, J.(ed.) (1994). *Modern Governance: New Government-Society Interactions*. London: Sage.
- Lownds,V.& Wilson,U.(2001).Social Capital and Local Governance :Exploring the Institutional Design Variable. *Political Studies*,49,629-647.
- Nahapiet, J.& Ghoshal, S.(1998).Social Capital, Intellectual Capital, and The Organization Advantage. *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23(2),242-266.
- Onyx, J. & R. Leonard (2000). Rural Renewal and Social Capital: the Case of Sweden and Australia. *Working paper 46, Centre for Australian Community Organizations and Management*,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Sydney.
- Putnam, R.(1993). *Making Democracy Work: Civic Traditions in Modern Italy*. Princeton, N. 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Peters, B. G. & J. Pierre (1998).Governing without Government: Rethinking Public Administration. *Journa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and Theory*, 8, 223-242.
- Rhodes R. A. W. (1996). The New Governance: Governing Without Government. *Political Studies*, 44(4), 652-67.
- Seibert,S.E.,Kraimer,M.L. & Liden,R.C.(2001). A Social Capital Theory of Career Success. *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44(2),219-237.
- Schmitter, Philippe C.(1997).*Civil Society East and West*.(pp.239-262). Consolidating the Third Wave Democracies: Themes and Perspectives , edited by Diamond Larry , Marc F. Plattner , Yun-han Chu and Hung-mao Tien. Baltimore :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Salamon, Lester M.(1994). The rise of the nonprofit sector. *Foreign Affairs*, 73 (4) ,109-122.
- Wolf,T.(1999).*Managing a Nonprofit Organization in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Inc.p21

Abstract

The integrated community development in Taiwan has been booming in the recent decade. With government's great efforts and active participation of the community residents, a prosperous and fast development of the community industry has thus been achieved. It has shown that the civil power has significantly expanded in contemporary civil society. Using Nantou County as an example, the 921 earthquake played a key role in its community industry development. Although earthquake caused severe damages, it also brought many opportunities for the community development. It is hoped that fruitful results can be created in order to build a foundation for Taiwan's future development in terms of community organization, social welfare, or even the community industry development. After the 921 earthquake, the New Homeland Foundation has been actively participating the post-disaster community rebuild, and serves as the government's function of public service delivery. What it has performed in terms of results and achievements are far better than those of the bureaucratic institutions. It has become a major force which actively promotes the community development in central Taiwan. The key is the uniquely accumulated and abundant social capital.

This study intends to explore the 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the community NPO, the role and function in the building of the civil society, and the organizational adaptability and correlation on the issues of social capital.

Keywords: Non-Profit Organization, Civil Society, Social Capital, Community Industry